

# 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

编制单位：大理厚德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3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郑军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李承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李玉飞  
报告编写人: 李玉飞

建设单位

电话: 13577239745

传真:

邮编: 675700

地址: 南涧县宝华镇宝华村委会石丫口  
阿克塘村老 214 国道旁



编制单位

电话: 0872-2126856

传真: 0872-2126856

邮编: 671000

地址: 大理市下关镇兴盛路 16 号云南  
省地矿局第三地质大队 B 栋



(盖章)

## 引言

受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委托，由我公司承担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现场调查及监测报告的编制工作。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验收报告由三部分组成，即：验收监测报告、验收意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本验收报告将按如上要求逐一呈现相关内容。

在此，由衷感谢建设方的配合，其他各相关部门及领导、专家的支持！

# 现场照片



兔街加油站



站房



加油区



油罐区



卸油口、消防沙箱、消防器材



场内绿化



加油枪油气回收装置



消防安全器材



废水收集桶



油水分离设施



危废暂存柜

## 目录

1 项目概况.....	1
1.1 项目基本情况.....	1
1.2 验收工作由来.....	1
2 验收依据.....	2
2.1 主要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2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
2.4 其他相关文件.....	2
3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3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4
3.2 建设内容.....	4
3.3 燃料销售情况.....	7
3.4 水源及水平衡.....	7
3.5 生产工艺.....	9
3.6 项目变动情况.....	11
4 环境保护设施.....	12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措施.....	12
4.2 生态.....	12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2
5 环境影响评价主要结论、建议及批复.....	19
5.1 环评结论（节选）.....	19
5.2 环评建议.....	20
5.3 环境影响评价批复（云环审[2018]13号）（节选）.....	20
6 验收执行标准.....	22
6.1 环境质量标准.....	22
6.2 污染物排放标准.....	23
6.3 总量控制指标.....	24
7 验收监测内容.....	25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6
8.1 监测分析方法、监测仪器.....	26
8.2 人员资质.....	26
8.3 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6
9 验收监测结果与评价.....	28
9.1 监测期间天气情况.....	28
9.2 验收监测期间的工况.....	28
9.3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28
9.3 工程建设对外环境的影响.....	30
10 环境管理检查.....	31
10.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31
10.2 工程建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1

**附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件：**

- 附件 1 委托书
- 附件 2 环评批复
- 附件 3 应急预案备案表
- 附件 4 综合初验意见
- 附件 5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 附件 6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 附件 7 验收检测报告

**附图：**

- 附图 1 项目所在区域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周边关系位置图
-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 1 项目概况

### 1.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

**建设地点：**南涧县宝华镇宝华村委会石丫口阿克塘村老 214 国道旁；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及完成情况：**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云南保兴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编制完成；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情况：**建设单位于 2018 年 8 月 2 日取得南涧彝族自治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南环审〔2018〕13 号）；

**项目开工及竣工情况：**项目主体工程于 2018 年 9 月 15 日开工建设，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通过初验，2020 年 5 月 20 日投入试运行；

**申领排污许可证情况：**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532926MA6KT2CT3L002Y。

### 1.2 验收工作由来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项目建设单位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责任主体，建设项目建设完成后由建设单位自行组织验收。为此，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于 2021 年 1 月委托大理厚德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开展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相关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单位及时派技术人员前往现场进行资料收集和现场踏勘后，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制定了验收监测方案，建设单位委托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 日~3 月 2 日对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及厂界噪声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结果，结合现场调查情况，我单位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编制完成《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供建设单位自主完成项目竣工验收相关手续。

此次验收调查主要针对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及配套环保设施的建设及运行情况进行调查。

## 2 验收依据

### 2.1 主要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
- (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年7月2日修订）；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5年8月29日）；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年3月1日）；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5年修订）；
- (8) 《云南省环境保护条例》（2004修正）；

###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2016年2月26日）；
-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年11月22日）；
- (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年5月16日）。

###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 《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6月；
- (2) 《南涧彝族自治州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南环审〔2018〕13号），2018年8月2日。

### 2.4 其他相关文件

- (1) 委托书；
- (2) 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相关设计资料，2018年5月；
- (3) 应急预案备案表，2019年6月4日；
- (4) 加油站现场验收核查表，2021年1月22日；
- (5)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2021年1月22日；
- (6)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2021年3月23日；
- (7) 验收检测报告，2021年3月25日。

### 3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 3.1.1 地理位置

南涧县宝华镇宝华村委会石丫口阿克塘村老 214 国道旁，交通运输条件便利。项目中心点地理坐标：东经 100° 29' 30.7"、北纬 24° 55' 44.28"。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

根据现场踏勘情况可知，项目现周围环境关系与环评时周围环境关系一致，无变化。东北面为 214 国道，国道对面是民居，北面有一变压器，变压器旁为一砖混小屋，其余方位均为耕地。

表 3-1 项目建设前后周围环境关系、保护目标变化情况

类别	环境保护目标	与项目相对位置及距离	影响人数	保护级别	相对位置变化情况
环境空气、声环境	阿克塘村	东，22m	1 户 4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无变化
		东南，65m	3 户 10 人		无变化
		西北，76m	4 户 14 人		无变化
地表水	宝华河	南.1.2km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II 类标准	无变化
地下水	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水文地质单元	/	/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 类标准	无变化
生态环境	项目区区域内的植被、土地等				按照建设方案建成后，对土地进行了硬化，绿化区域进行了覆土绿化

##### 3.1.2 项目总平面布置

项目按照规划方案设计进行建设，项目建成后主体工程与修建性详细规划、环评时一致。另外，建设单位在站房南侧、油罐区北侧设置了一个彩钢瓦停车棚，为临时建筑，面积 20m<sup>2</sup>。

加油站在靠近 214 国道一侧设置一个进站口和一个出站口。站区内四面均设置有绿化区，加油区罩棚位于项目占地区中部，站房位于罩棚西侧，埋地油品储罐区布置在项目区西南侧，卸油点布置于油品储罐区东侧，站房南侧、油罐区北侧设置了一个彩钢瓦停车棚。

### 3.2 建设内容

根据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竣工图，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1971.76m<sup>2</sup>，总建筑面积 486.6m<sup>2</sup>，其中罩棚 220m<sup>2</sup>、站房 266.60m<sup>2</sup>，绿地面积 369.44m<sup>2</sup>，建筑密度 34.1%，容积率 0.25，绿地率 18.74%。实际总投资 35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37.4 万元。项目环评阶段及实际实施过程中工程内容变化情况详见表 3-2。

表 3-2 项目工程内容及其变化情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修建性详细规划时工程内容	环评时工程内容	实际建成工程内容	变更情况
主体工程	加油区	<p>①方型金属螺栓球网架罩棚一座，网架罩棚面积为 220m<sup>2</sup>（按投影面积折半计算，罩棚投影面积为 400m<sup>2</sup>），加油区设置加油机 4 台，加油枪 8 支；</p> <p>②本项目油罐为卧式埋地罐，位于加油区地下，油罐与地面之间铺设有一层防火砂，然后再进行混凝土浇灌，防护和密闭作用较好，不易挥发。3 座埋地储罐，其中：50m<sup>3</sup>柴油储罐 1 个，柴油总容量为 25m<sup>3</sup>；30m<sup>3</sup>汽油储罐 2 个，汽油总容量为 60m<sup>3</sup>；折合后的总容量为 85m<sup>3</sup>（柴油折半计算）；</p> <p>③本项目油罐设计为“双层罐”。</p>	<p>①方型金属螺栓球网架罩棚一座，网架罩棚面积为 220m<sup>2</sup>（按投影面积折半计算，罩棚投影面积为 400m<sup>2</sup>），加油区设置加油机 4 台，加油枪 8 支；</p> <p>②本项目油罐为卧式埋地罐，位于加油区地下，油罐与地面之间铺设有一层防火砂，然后再进行混凝土浇灌，防护和密闭作用较好，不易挥发。3 座埋地储罐，其中：50m<sup>3</sup>柴油储罐 1 个，柴油总容量为 25m<sup>3</sup>；30m<sup>3</sup>汽油储罐 2 个，汽油总容量为 60m<sup>3</sup>；折合后的总容量为 85m<sup>3</sup>（柴油折半计算）；</p> <p>③本项目油罐设计为“双层罐”。</p>	<p>①方型金属螺栓球网架罩棚一座，网架罩棚面积为 220m<sup>2</sup>（按投影面积折半计算，罩棚投影面积为 400m<sup>2</sup>），加油区设置加油机 4 台，加油枪 8 支；</p> <p>②本项目油罐为卧式埋地罐，位于加油区地下，油罐与地面之间铺设有一层防火砂，然后再进行混凝土浇灌，防护和密闭作用较好，不易挥发。3 座埋地储罐，其中：50m<sup>3</sup>柴油储罐 1 个，柴油总容量为 25m<sup>3</sup>；30m<sup>3</sup>汽油储罐 2 个，汽油总容量为 60m<sup>3</sup>；折合后的总容量为 85m<sup>3</sup>（柴油折半计算）；</p> <p>③本项目油罐设计为“双层罐”。</p>	无变化
辅助工程	站房	拟设置于加油区西南，共二层，其中一层设置便利店、卫生间、站长室、配电室、储物间和楼梯间；二层设置员工临时宿舍、厨房和会议室等。	拟设置于加油区西南，共二层，其中一层设置便利店、卫生间、站长室、配电室、储物间和楼梯间；二层设置员工临时宿舍、厨房和会议室等。	拟设置于加油区西南，共二层，其中一层设置便利店、卫生间、站长室、配电室、储物间和楼梯间；二层设置员工临时宿舍、厨房和会议室等。	无变化
	停车棚	无	无	在站房南侧、油罐区北侧设置了一个彩钢瓦停车棚，为临时建筑，面积	新增临时建筑

				20m <sup>2</sup> 。	
环保工程	隔油池	食堂含油废水处理，符合《饮食业环境保护技术规范》(HJ554-2010)要求。	食堂含油废水处理，符合《饮食业环境保护技术规范》(HJ554-2010)要求。	未设置。	未设置隔油池
	化粪池	设1座钢筋混凝土化粪池(容积为4m <sup>3</sup> )，化粪池型号为G2-4SQF，清掏周期180天，污水停留时间24小时。	设1座钢筋混凝土化粪池(容积为4m <sup>3</sup> )，化粪池型号为G2-4SQF，清掏周期180天，污水停留时间24小时	设1座钢筋混凝土化粪池(容积为4m <sup>3</sup> )，清掏周期180天，污水停留时间24小时	无变化
	三级油水分离池	雨水预处理，容积≥8m <sup>3</sup> 。	雨水预处理，容积≥8m <sup>3</sup> 。	雨水预处理，容积为8m <sup>3</sup> 。	无变化
	油烟净化器	未设计	食堂油烟净化处理。	未设置	未设置油烟净化处理装置
	油气处理设施	内浮顶式储油罐、平衡淹没式储油罐装、自封式加油枪、卸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内浮顶式储油罐、平衡淹没式储油罐装、自封式加油枪、卸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内浮顶式储油罐、平衡淹没式储油罐装、自封式加油枪、卸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无变化
	生活垃圾收集设施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由建设单位运至宝华镇垃圾收运系统，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生活垃圾由建设单位运至宝华镇垃圾收运系统，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危废收集	危废暂存间暂存委托资质单位收集	危废暂存间暂存委托资质单位收集	危废暂存间暂存委托资质单位收集	无变化。因暂未产生危废，尚未委托有资质的处置单位。
	地下水防治措施	油罐为双层罐	油罐为双层罐	油罐为双层罐	无变化

### 3.3 燃料销售情况

项目区主要使用电能为能源。

项目为机动车燃料零售业，主要销售汽油（92#、95#两种油品）及柴油。

表 3-3 燃料销售情况一览表

燃料型号		设计销售量（吨）	来源	试运行期间销售量（吨）	备注
汽油	92#	1200	由石油公司购入	600	项目于 2018 年 9 月 15 日开工建设，2020 年 4 月 15 日竣工，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进行现场初验，2020 年 5 月 20 日投入试运行。
	95#			100	
柴油		800		460	

### 3.4 水源及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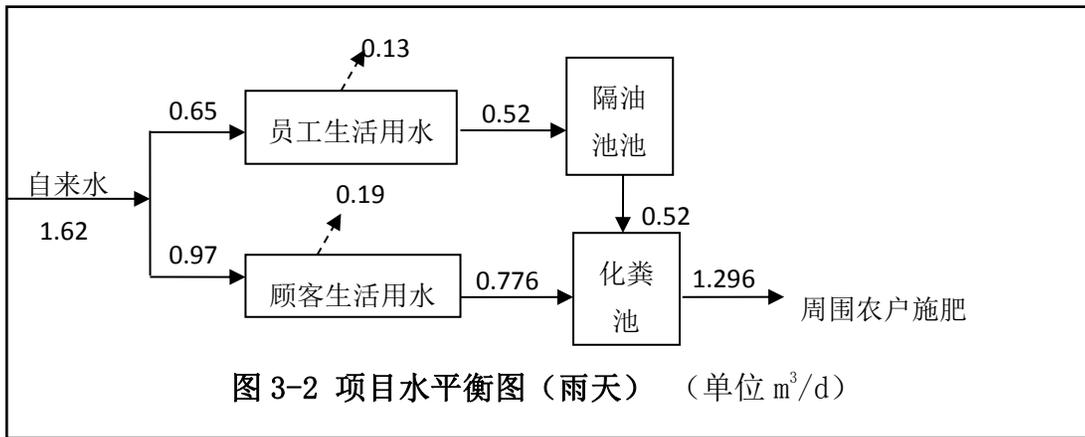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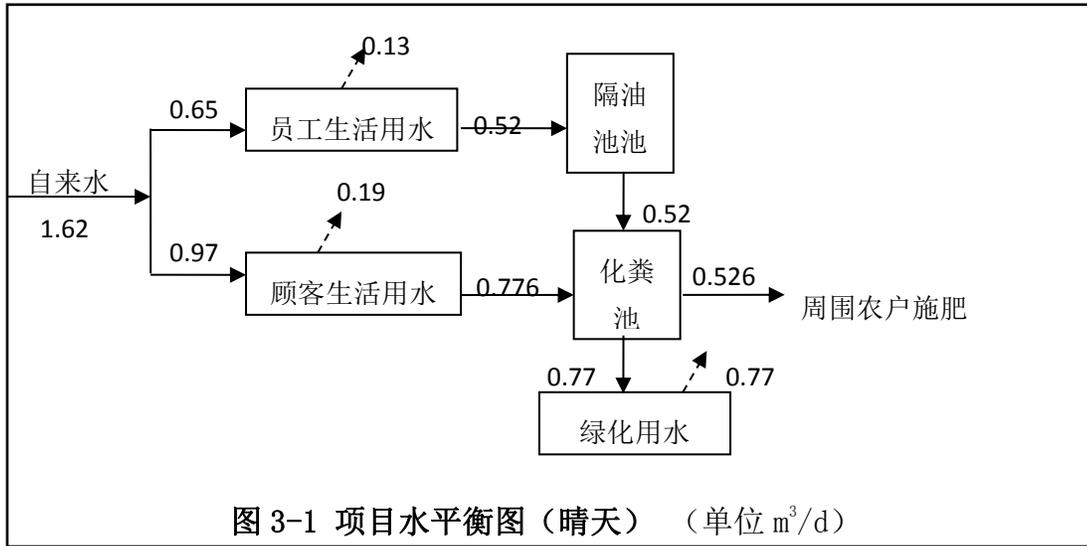
#### 3.4.1 水源

项目区项目绿化用水、清洁用水采用管道从宝华村市政供水管网引接，沿进场道路接引管道至项目区供水，水质、水量、水压均能满足要求；人饮水购买桶装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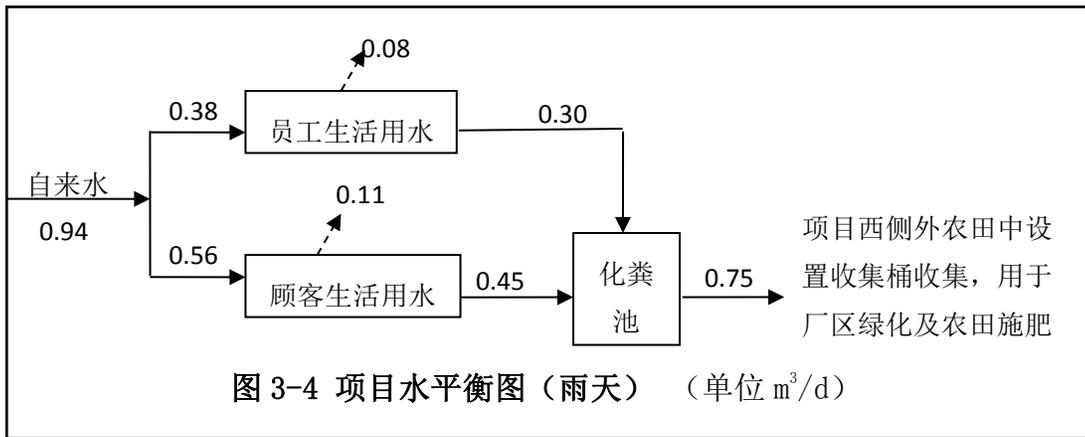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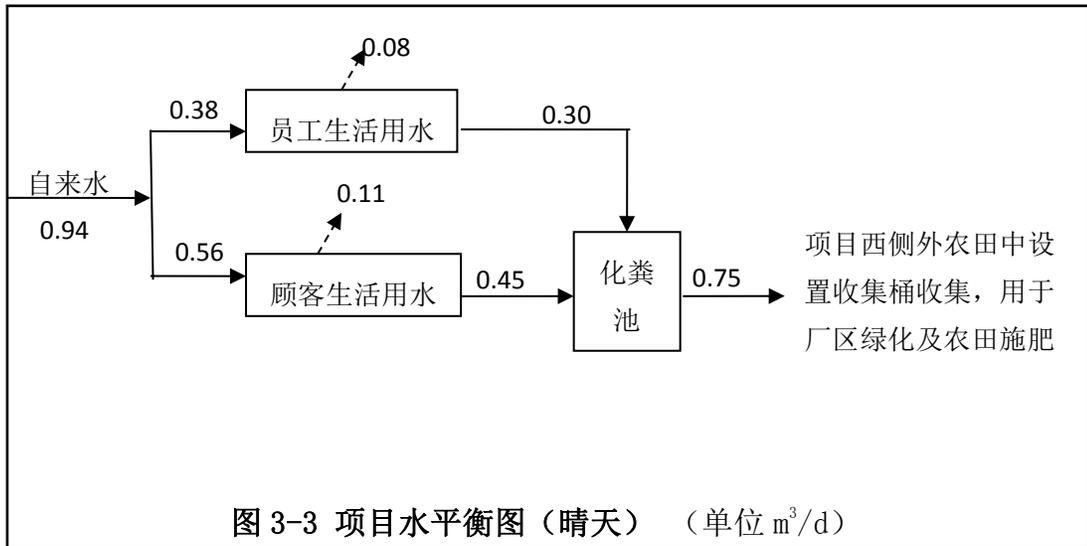
#### 3.4.2 水平衡

##### 环评阶段：

项目区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沟末端设置三级油水分离池，项目区雨水经处理后外排至周边雨水沟；项目区食堂设置隔油池对食堂废水进行预处理，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并进入化粪池处理，处理后上清液用于项目区绿地浇灌，其余废水及污泥委托周围农户清掏后用于施肥。加油站污水产生量为 1.296m<sup>3</sup>/d（473.04m<sup>3</sup>/a）。加油站运营期水量平衡见图 3-1、3-2。



实际试运行过程中，本项目区员工 2 人。根据试运行至今加油站的燃油销售情况，项目运行近 10 个月，燃油销售量约为设计销售量的 58%，据此加油站年销售量约为设计年销售量的 58%。且根据试运行的实际情况，每天如厕的外来人员较之环评时大为减少，平均仅为约 140 人次。因此，项目实际运行过程中，用排水量均大幅减少。实际运行过程中，项目区内用、排水量平衡图见图 3-3、3-4。



### 3.5 生产工艺

#### （一）运营期经营流程简述（图示）：

加油站根据需求向石油公司提出申请，石油公司从油库用油罐车将油品运输到加油站，卸入油罐内。加油车辆进入加油站加油时，再用潜油泵将油品抽出、利用加油机加到加油车辆油箱内。在整个过程中，在加油站内只有在将油品加到加油车辆油箱口时油品与外界空气直接接触，其余时间油品都处于密闭的环境中。每个加油枪设单独管线吸油，其经营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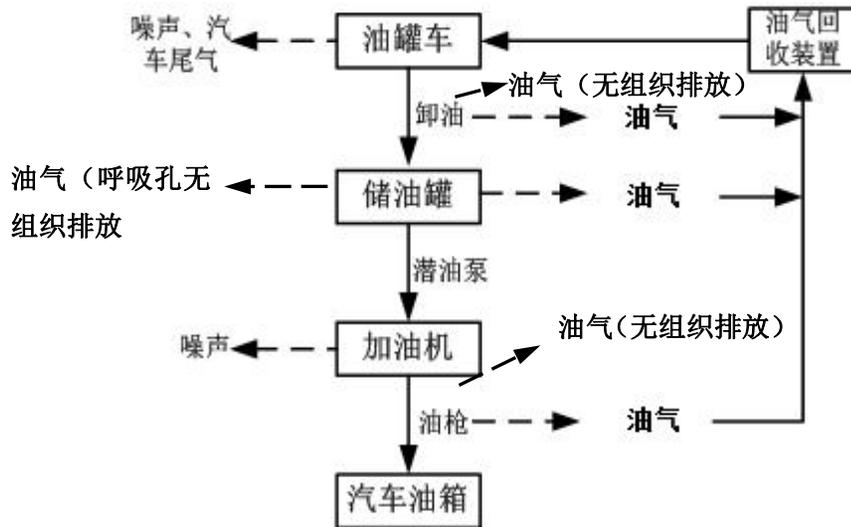


图 3-5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 （二）油气回收系统

本项目油气回收系统由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即一次油气回收）和加油油气回收系统（即二次油气回收）。该系统的作用是通过相关油气回收工艺，将加油站在卸油、储油和加油过程中产生的油气进行密闭收集、储存和回收处理，抑制油气无控逸散挥发，达到保护环境及顾客、员工身体健康的目的。

A) 一次油气回收阶段（即卸油油气回收系统）：一次油气回收阶段是通过压力平衡原理，将在卸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收集到油罐车内的过程。该阶段油气回收实现过程：在油罐车卸油过程中，储油车内压力减小，地下储罐内压力增加，地下储罐与油罐车内的压力差，使卸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通过管线回到油罐车内；油罐车卸油完成回到油库加油时，油库储油罐中压力减小，油罐车内压力增加，油库储油罐与油罐车内的压力差，使油罐车中存储的油气通过管线进入冷凝系统，冷凝成液体油，回收回到油库储油罐，达到油气收集的目的，一次油气回收阶段结束。

B) 二次油气回收阶段（即加油油气回收系统）：二次油气回收阶段是采用真空辅助式油气回收设备，将在加油过程中挥发的油气通过地下油气回收管线收集到地下储罐内的油气回收过程。该阶段油气回收实现过程：加油站加油过程中，通过真空泵产生一定真空度，经加油枪、油气回收管、真空泵等油气回收设备，按照气液比控制在 1.0~1.2 之间要求，将加油过程挥发的油气回收回到油罐内。二次油气回收分为分散式油气回收和集中式油气回收两种形式。本项目采用的二次回收形式以集中式油气回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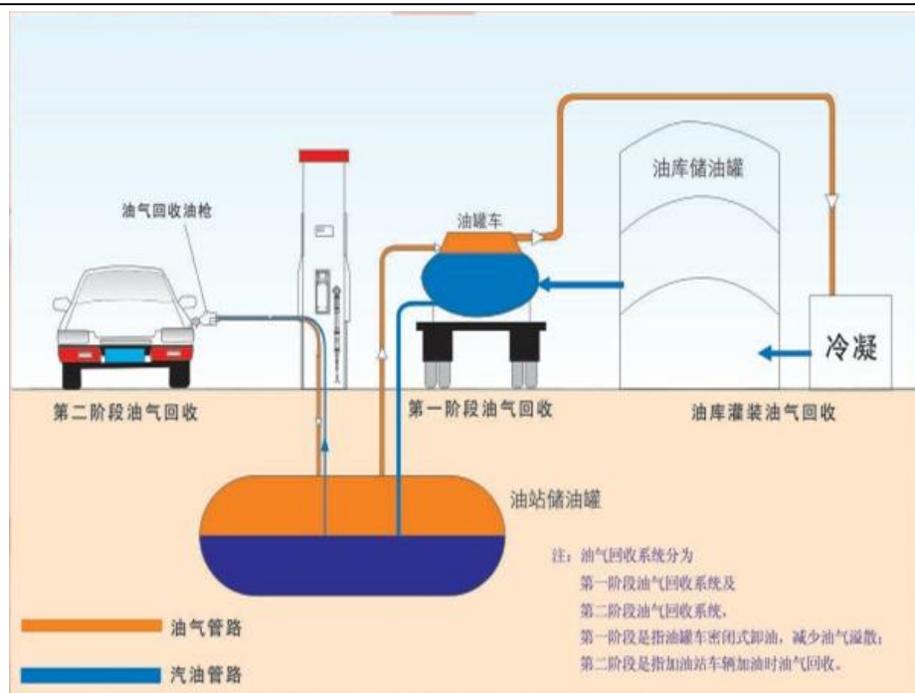


图 3-6 油气回收流程图

### 3.6 项目变动情况

建设单位于 2018 年 6 月委托云南保兴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8 月 2 日取得南涧彝族自治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南环审〔2018〕13 号）。经对照项目修建性详细规划、环评及批复，结合现场踏勘，项目建成后主体工程较修建性详细规划、环评时，除在站房南侧、油罐区北侧设置了一个彩钢瓦停车棚，实际绿化面积较环评时有所减少，厨房未设置隔油池、油烟净化器，其余工程内容、平面布局较环评时无变更。

项目实际变更情况见表 3-4。

表 3-4 项目实际变更情况

序号	变更项目	修建性详细规划、环评情况	实际变更情况	备注
1	停车棚	无	在站房南侧、油罐区北侧设置了一个彩钢瓦停车棚，为临时建筑，面积 20m <sup>2</sup> 。	新增临时建筑
2	隔油池	食堂含油废水处理，符合《饮食业环境保护技术规范》（HJ554-2010）要求。	未设置。	因用餐人数仅为 2 人，厨房用水量很少，且进入化粪池，因此未设置隔油池。

3	油烟净化器	食堂油烟净化处理。	未设置	因用餐人数仅为 2 人，厨房用油量很少，因此未设置油烟净化器，
4	绿化	绿化面积 383.85m <sup>2</sup>	实际建成绿化面积 369.44m <sup>2</sup>	绿化面积减少了 14.41m <sup>2</sup>

对照《》以上变更不属于重大变更范畴。

## 4 环境保护设施

###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措施

#### 4.1.1 废水

项目运营期实行雨污分流，初期雨水经油水分离设施处理后会用于项目区绿化，或外排进入东侧公路雨水沟；项目运营期污水主要是厨房废水、站房打扫、清洁产生的少量污水以及卫生间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于厂界西侧外农田中设置收集桶收集化粪池出水，用于厂区绿化及农田施肥。

#### 4.1.2 废气

采用密闭卸油方式、埋地式油罐及自封式加油机；设置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加油油气回收系统。项目要使用电为能源，用餐人数仅 2 人，厨房油烟自然扩散放至外环境。

#### 4.1.3 噪声

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加油机、进出车辆等，主要通过采取限速禁鸣，合理布局、采用低噪声设备等措施减小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4.1.4 固废

生活垃圾设垃圾桶收集后委托，由建设单位运至宝华镇垃圾收运系统，由环卫部门处置。储油罐、油水分离设施清洗过程中产生的油泥在危废暂存柜收集暂存，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收运、处置。因项目运行时间不长，截止目前，未对油罐、油水分离池进行清理，未产生危险废物。项目暂未签署危废处置协议。

废暂存柜标识标牌不符合危险废物暂存管理相关要求，未建立危废台账，需完善。

### 4.2 生态

项目建成后，绿地面积约 369.44m<sup>2</sup>，人工栽培的种类增多。项目投入使用后，裸露的地表得到覆盖，水土流失消失，项目内大面积的绿化使生态环境得到改善。根据

现场调查，施工期对生态的不利影响已消失。项目区植被长势较好。

###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 4.3.1 环保设施投资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评时总投资 350 万元，环保投资 37.4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69%；项目实际总投资 35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37.4，实际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比例为 10.69%。项目环保投资落实情况见表 4-1。

表 4-1 项目实际环保投资落实情况

序号	防治环节		环保设施名称	用途	环评时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变更情况
1	废水治理措施	施工期	临时沉淀池	废水沉淀处理	0.5	0.5	未变更
2		运营期	隔油池、化粪池	生活废水处理	3	1	实际未设置厨房隔油池，设置了化粪池及废水收集桶
3			三级油水分离池、雨水管网	雨水预处理	1	3	雨水管网及油水分离池建设投资增加
4			雨污分流设施	雨污分流	5	5	未变更
5	噪声治理措施	施工期	施工围挡	隔声效果	2	2	未变更
6		运营期	限速禁鸣标识牌	/	0.2	0.2	未变更
7	废气治理措施	施工期	洒水软管	洒水降尘	0.5	0.5	未变更
8		运营期	油烟净化器	食堂油烟	0.2	0	未设置油烟净化器。
9			内浮顶式储油罐、平衡淹没式储油罐装、自封式加油枪、油气回收系统	油气处理	10	10	未变更
10	固体废物防治措施	施工期	垃圾收集设置、建筑垃圾委托清运	固废合理处置	3	3	未变更
11		运营期	固废分类集中收集桶	固废分类收集	1	0.8	未变更
	危废暂存间		0.4			实际设置了危废暂存柜	

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12	地下水防治措施	运营期	油罐为双层罐，油罐区防渗措施；	防治污染物下渗	10	10	未变更
13	生态治理措施	运营期	绿化	/	1	1	绿化面积减少，但投资未变更
合计					37.4	37.4	/

#### 4.3.2 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施工期**设废水沉淀池施工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施工工序，不外排。施工场地周边设置挡墙挡板，并设洒水降尘措施定期对场地进行洒水降尘，有效降低废气、噪声对周围敏感点的影响；施工期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现场调查期间，施工期环境影响已随施工结束而消失，现场无施工遗留痕迹。

**运营期**环评要求建设化粪池、油水分离设施、危废暂存间、双层油罐、油气回收系统，隔油池、油烟净化器。其中隔油池、油烟净化器未设置，其他设施已按要求建成。

项目污染防治措施及“三同时”落实情况见表 4-2。

表 4-2 项目污染防治措施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类型 内容	产污 阶段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批复要求	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 措施	污染物实际排放方式 及去向	相符性
废水	施工期	施工废水、 施工人员 生活污水	SS、COD、 BOD <sub>5</sub>	加强施工期污水收集与处 理措施。	施工区设置沉淀池，施 工废水经沉淀处理后 回用于施工过程、场地 抑尘，做到不外排；生 活废水沉淀处理后回 用于洒水降尘，不外 排。	经调查，施工期施工方 加强施工管理，严格按 照征地范围施工。施工 期设置沉淀池，施工废 水经收集沉淀处理后 回用于施工工序，不外 排。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 一致
	运营期	生活污水	COD、BOD <sub>5</sub> 、 SS、氨氮、 磷酸盐	规范设置雨污分流系统；认 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 和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 运转，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 排放。运营期污水经处理后 回用，不外排。	雨污分流，项目区设置 雨水收集管道或明沟， 雨水管或雨水沟末端 设置三级油水分离池， 项目区雨水经处理后 外排；设置隔油池对食 堂废水进行预处理，设 置化粪池收集处理站 房清洁废水及卫生间 污水，容积 4m <sup>3</sup> ；油罐 设置为双层罐。	项目运营期实行雨污 分流，初期雨水经油水 分离设施处理后会用 于项目区绿化，或外排 进入东侧公路雨水沟； 项目运营期污水主要 是厨房废水、站房打 扫、清洁产生的少量污 水以及卫生间污水，经 化粪池收集后，于厂界 西侧外农田中设置收 集桶收集化粪池出水， 用于厂区绿化及农田 施肥。化粪池容积为 4m <sup>3</sup> ，油罐为双层罐。 项目实际用餐人数仅 为 2 人，厨房用水量很 少，且进入化粪池，因 此未设置隔油池。	总体符合环评及批 复要求。因厨房废水量 很少，也非本项目 主要污染物，且厨房 废水进入化粪池预 处理，因此不设隔油 池也满足项目实际 运行的环保要求。
噪声	施工期	施工生产 设备	噪声	严格落实扬尘和噪声防治 措施，减少扬尘和噪声对附	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 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	经调查，项目施工期合 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 一致

				近敏感点的影响，杜绝扰民事件的发生。	间，禁止夜间施工等降噪措施	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经调查，项目施工期无噪声污染投诉事件发生。	
	运营期	加油机、进出车辆等	噪声	/	在项目区周围设置围墙，并在站内合理规划绿化带，设置乔木、灌木结合的树种。采取限速禁鸣等措施。	项目设置了围墙，对厂区进行绿化。采取了限速禁鸣措施。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
废气	施工期	施工开挖、建筑材料堆放等	扬尘	严格落实扬尘和噪声防治措施，减少扬尘和噪声对附近敏感点的影响，杜绝扰民事件的发生。	采取洒水降尘、对物料覆盖，进出车辆及施工道路保持整洁等控制措施	项目施工期设置施工围挡；现场进出车辆均封闭运输；施工现场定时采取洒水降尘措施，并定时清扫进出道路。经调查，项目施工期无污染投诉事件发生。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
	运营期	主要为储油罐装卸、油罐车装卸、加油作业等过程、炊厨油烟、汽车尾气等	非甲烷总烃、油烟、汽车尾气	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采用密闭卸油方式、埋地式油罐及自封式加油机；设置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加油油气回收系统，有效减少油气的排放。对垃圾分类收集桶内垃圾要及时清运，减少垃圾异味对环境的影响。	采用密闭卸油方式、埋地式油罐及自封式加油机；设置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加油油气回收系统。项目设置了厨房，因用餐人数仅为2人，产生油烟量很少，未设置油烟净化器。生活垃圾由建设单位运至宝华镇垃圾收运系统，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总体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因厨房油烟量很少，也非本项目主要污染物，因此不设油烟净化器也满足项目实际运行的环保要求。
固废	施工期	施工工序、施工人员	弃渣、建筑垃圾、生活垃圾	固体废弃物须得到妥善处置，建筑垃圾和废弃石方的堆放、运输、弃置等必须符合	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先定点收集，并运至指定地点，做到合理处	经调查，项目施工期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未对周围环境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

				合相关管理规定和技术规范要求。	置。	造成影响。现场调查期间，无施工遗留痕迹。	
运营期	员工、外来人员	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储油罐、油水分离设施清洗油泥	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危险废物的收集和处理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要求。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置；项目建成投运前须与有资质的单位签署危险废物处置合同，危险废物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处置率 100%。危险废物的收集、暂存、处理处置须按照危险废物管理相关要求进行。	生活垃圾设垃圾桶收集后委托，由建设单位运至宝华镇垃圾收运系统，交由环卫部门处置；化粪池委托附近村民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储油罐、油水分离设施清洗过程中产生的油泥在危废暂存柜收集暂存，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收运、处置。因项目运行时间不长，截止目前，未对油罐、油水分离池进行清理，未产生危险废物。项目暂未签署危废处置协议。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	
环境风险			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按照防火安全间距设计建设，并进行防爆、防雷设计；按照《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J 140-90）之规定，应配置相应的灭火器类型（干粉灭火器等）与数量，并在火灾危险场所设置报警装置；建立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制定应急预案，一旦发生事故，则要根据具体情况结合应急预案采	项目严格按照加油站设计规范进行设计建设，项目已通过消防验收，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大理州生态环境局南涧分局备案。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	

		取应急措施。		
生态	做好项目区域内绿化美化工作	施工过程中,应严格按照用地范围进行施工建设,严禁乱挖,施工活动应严禁超出用地范围;同时做好施工期建筑材料及土石方的堆放管理。落实施工期临时水土保持措施,落实绿化措施。	项目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用地范围进行施工建设,未超范围施工;施工期建筑材料及土石方规范堆放,未发生明显水土流失。项目建成后,绿地面积约369.44m <sup>2</sup> ,人工栽培的种类增多。项目投入使用后,裸露的地表得到覆盖,水土流失消失,项目内大面积的绿化使生态环境得到改善。根据现场调查,施工期对生态的不利影响已消失,项目区植被长势较好。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
环境管理	要求配套的环保工作要有人员和资金作保证,确保各项防护措施的落实。	加强环境保护意识。要求配套的环保工作要有人员和资金作保证,确保各项防护措施的落实。	项目设置了专人负责安全环保工作,根据调查,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与环评及批复要求一致

## 5 环境影响评价主要结论、建议及批复

### 5.1 环评结论（节选）

#### 5.1.1 产业政策分析结论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修正）中的相关规定，本项目不在限制类和淘汰类范围；项目用地不属于基本农田、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等环境敏感区，不在《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范围内，符合云南省及大理州现行产业政策，符合国民经济发展要求。

#### 5.1.2 项目选址及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结论

项目加油站油罐区、加油机和通气管管口距离周围建筑物及设施的距离符合《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 50156-2012）中站址选择的要求。项目建设场地条件、交通运输、环境保护和水、电、通信等条件好，无重大的环境制约因素，项目选址合理。

充分利用原有地形并结合周围环境关系，合理布置了加油区、油罐区、站房等的位置，做到了站内分区明确，使用方便，总体平面布置合理。

#### 5.1.3 项目建设对水环境的影响

运营期产生的废水均能得到合理处理，不外排，不会对周围地表水体产生影响。

#### 5.1.4 项目建设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各项外排废气经相应措施处理后，可以做到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 5.1.5 项目建设对声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噪声源通过距离衰减后，对厂界噪声贡献值得到一定程度的控制，由于敏感点局本站较远，项目产生的噪声对敏感点影响不大。

#### 5.1.6 固体废弃物排放对环境的影响

运营期固废处置率100%，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5.1.7 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本项目为三级加油站，其环境风险本身具有不确定性，主要是加油站可能发生的泄露、爆炸、火灾等风险，但发生概率极小。

本项目工程设计上对风险防范考虑比较周全，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强，并设置了应急预案。这些措施只要切实落实和严格执行，能有效降低风险。从降低环境风险的角度加强工作人员的思想意识和应急处理能力的培养，可使工程环境风险降低到最低程度。

### 5.1.8 环境影响评价总结论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南涧县持续发展要求，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项目选址合理，主要污染物在严格按本报告表提出的措施进行污染治理和防治，且做到有效控制并达标排放，对当地区域环境的不利影响范围和程度较小，环境可以接受。项目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出发是可行的。

## 5.2 环评建议

1、制定严格的防火、防爆制度，定期对生产人员进行消防等安全教育，同时建立安全监督机制，进行安全考核等，并设计紧急事故处理预案，明确消防责任人；

2、建设项目按要求落实消防措施，保证消防道路基消防水源的贮备，并按照《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J140-90）的规定，配置相应类型与数量的灭火器。

3、在靠道路一侧种植植物，有利于除尘、降噪；

4、平时应加强管理，减少跑、冒、滴、漏，同时站方应注意消防等工作，杜绝漏油、火灾等恶性事故的发生；

5、落实好固体废弃物的出路，由于废油及含油污泥属于危险废物，应委托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严禁与普通生活垃圾混存、乱倒。

## 5.3 环境影响评价批复（南环审[2018]13号）（节选）

建设单位于2018年8月2日取得南涧彝族自治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南环审〔2018〕13号），批复同意《报告表》作为该项目环境保护设计、建设和运行管理的依据。并指出项目使用过程中要严格执行国家环境保护的有关法律法规，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项目建设期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降到最低。

（一）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加强施工期污水收集与处理措施；固体废弃物须得到妥善处置，建筑垃圾和废弃石方的堆放、运输、弃置等必须符合相关管理规定和技术规范要求；严格落实扬尘和噪声防治措施，减少扬尘和噪声对附近敏感点的影响，杜绝扰民事件的发生。

(二) 加强运营期环境管理。规范设置雨污分流系统；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运营期污水经处理后回用，不外排。危险废物的收集和处理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要求。

(三) 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做好项目区域内绿化美化工作。

(四) 要求配套的环保工作要有人员和资金作保证，确保各项环保防护措施的落实。

(五) 项目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的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并按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相关要求，由建设单位及时组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编制验收报告，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使用。

## 6 验收执行标准

根据环评执行标准并结合现行适用标准、项目实际建设情况，确定项目验收执行标准如下：

### 6.1 环境质量标准

#### 1、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涉及的地表水为宝华河，宝华河河自东北向西南穿过宝华镇，经由玉碗水河、石洞寺河、川河、把边江，注入李仙江，最终汇入国际性河流红河。根据《云南省地表水水环境功能区划（2010-2020）》李仙江源头——出景东县境（川河段）属一般鱼类保护、农业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水质标准，宝华河水质参照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水质标准。

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标准值见表6-1：

表 6-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单位：mg/L

水体	pH	高锰酸盐指数	COD	BOD <sub>5</sub>	氨氮	石油类	总磷（以P计）	粪大肠菌群（个/L）
III类	6~9	≤6	≤20	≤4	≤1.0	≤0.05	≤0.2	≤10000

#### 2、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对地下水质量分类要求，适用于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源及工、农业用水要求的地下水为III类水质。本项目所在地为农村区域，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标准值如表6-2。

表 6-2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	pH	总硬度（以CaCO <sub>3</sub> 计）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氨氮	总大肠菌群	细菌总个数
III类	6.5-8.5	≤450 mg/L	≤0.3 mg/L	≤0.5 mg/L	≤3.0 个/L	≤100 个/mL

#### 3、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6-3。

由于我国没有“非甲烷总烃”的环境质量标准，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

解：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选用 $2.0\text{mg}/\text{m}^3$ ，以此作为“非甲烷总烃”的环境小时浓度标准。

表6-3 环境空气污染物基本项目浓度限值

序号	污染物项目	平均时间	浓度限值	单位
			二级	
1	二氧化硫( $\text{SO}_2$ )	年平均	60	$\mu\text{g}/\text{m}^3$
		24小时平均	150	
		1小时平均	500	
2	二氧化氮( $\text{NO}_2$ )	年平均	40	
		24小时平均	80	
		1小时平均	200	
3	臭氧( $\text{O}_3$ )	日最大8小时平均	60	$\text{mg}/\text{m}^3$
		1小时平均	200	
4	颗粒物(粒径小于等于 $10\mu\text{m}$ )	年平均	70	$\mu\text{g}/\text{m}^3$
		24小时平均	150	
5	颗粒物(粒径小于等于 $2.5\mu\text{m}$ )	年平均	35	
		24小时平均	75	
6	非甲烷总烃	24小时平均	2.0	$\text{mg}/\text{m}^3$

#### 4、声环境环境质量

项目所在区域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4a类标准，标准值见表6-4。

表6-4 声环境质量标准单位：dB(A)

时段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4a类	70	55

## 6.2 污染物排放标准

1、水污染物排放：本项目运营期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三级油水分离池处理后外排至周边雨水沟；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回用于项目区绿化，废水不外排。

### 2、大气污染物排放：

油气(非甲烷总烃)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中的标准，即处理装置的油气排放浓度应小于等于 $25\text{g}/\text{m}^3$ ，排放口距地平面高度应不低于4m。

加油站周边外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中的相关排放监控限值要求, 即 $\leq 4.0 \text{ mg/m}^3$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食堂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小型规模的相关限值。

### 3、噪声排放: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声环境功能 2 类区,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项目东北侧为 214 国道, 项目区距离 214 国道边界外  $35\text{m}\pm 5\text{m}$  区域为 4a 类声环境功能区, 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12348-2008) 中的 4 类标准。标准值见表 6-5。

表 6-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单位: dB (A)

时段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4 类	70	55

### 4、固体废弃物

危险废物储存、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 6.3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不设总量控制指标。

## 7 验收监测内容

此次验收监测主要对项目区无组织废气及噪声进行了现场监测，具体监测内容见表 7-1。项目点位布设情况见图 7-1。

表 7-1 验收现场监测内容

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气	上风向 1 个点位，下风向 3 个点位（总 4 个监测点位）	非甲烷总烃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采样 3 次
噪声	场区边界东、南、西、北（4 个测点）	厂界环境噪声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昼、夜各监测 1 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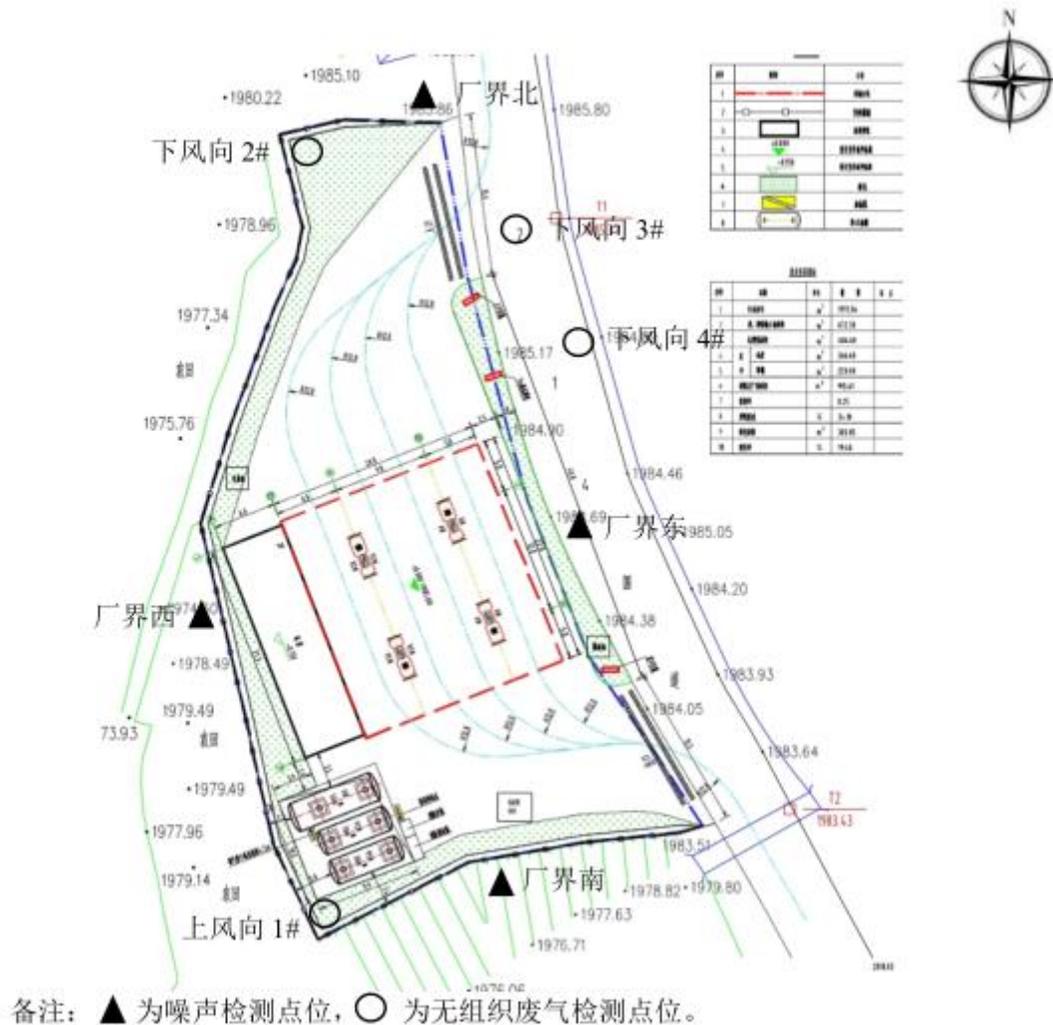


图 7-1 项目监测点位布设图

##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8.1 监测分析方法、监测仪器

验收监测过程中建设单位委托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区无组织废气及厂界噪声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出具验收监测报告。此次验收监测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见表 8-1。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主要仪器一览表

监测类型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依据	监测和分析设备	仪器编号	最低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604-2017	气相色谱仪/GC112N	YNTJ-YQS B-004	0.07mg/m <sup>3</sup>
噪声	Leq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AWA6228 <sup>+</sup> 多功能声级计	YNTJ-YQS B-017	—

### 8.2 人员资质

此次验收参与监测人员，均为持证上岗。

### 8.3 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我单位接收委托后及时根据现场调查情况编制监测方案，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严格依照相关监测技术规范等的要求进行采样监测，并从以下方面确保验收监测结果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 1、项目的确定、点位布设及采样等严格按照国家监测技术规范的相关规定执行；
- 2、按各项目用水要求制备实验用水，保证使用合乎纯度要求的试剂；
- 3、使用的仪器、设备均进行了定期校准和检定，并在检定有效期内使用；
- 4、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若大于 0.5dB 则测试数据无效；
- 5、分析测试严格按规范进行，严格控制工作曲线的斜率和截距，要求相关系数至少应达到 0.9990 以上；
- 6、采样过程采集不少于 10%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增加不少于 10%的平行样；对可以得到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在分析的同时做 10%的质量控制样品分析；对无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且可进行加标回收测试的，在分析的同时做 10%的加标回收样品分析，保证监测结果的准确性；
7.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运行正常；

8、监测采样分析测试人员持证上岗，严格按照本单位质量体系文件中《质量管理手册》（第五版）运行；

9、验收监测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严格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要求进行数据处理和填报；

10、监测报告实行“三级”审核，从采样、运输到实验室分析等方面进行全程序质量控制。

## 9 验收监测结果与评价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来源于储油罐大小呼吸损失、油罐车卸油、加油作业损失及跑冒滴漏损等过程造成燃料油以气态形式逸出进入大气环境，为无组织排放，逸散量较小，经大气扩散、绿化阻隔后对周围敏感点的影响较小。此次验收监测委托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针对项目运营期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进行现场监测。

### 9.1 监测期间天气情况

废气、噪声监测期间天气情况见表 9-1。

表 9-1 监测期间天气情况

时间	天气	监测时风速(m/s)	风向
2021.3.1-2021.3.2	晴	1.0-1.2	西南

### 9.2 验收监测期间的工况

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 日~3 月 2 日对项目运营期无组织废气及厂界噪声进行了采样监测。现场监测期间，工作人员 2 人，外来人员约 140 人/d，日均加油量约为 3178L。

### 9.3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 9.3.1 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此次验收无组织非甲烷总烃监测，于场址上风向设置 1 个监测点位，下风向设置 3 个监测点位，监测结果见表 9-2。

表 9-2 无组织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单位：mg/m<sup>3</sup>）

点位	日期	频次	非甲烷总烃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上风向（1#）	2021.03.01	1	0.1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周界外浓度最高值 4.0mg/m <sup>3</sup>	达标
		2	0.15		达标
		3	0.16		达标
	2021.03.02	1	0.16		达标
		2	0.14		达标
		3	0.15		达标
下风向（2#）	2021.03.01	1	0.22		达标
		2	0.19		达标
		3	0.17		达标
	2021.03.02	1	0.20	达标	
		2	0.20	达标	
		3	0.18	达标	
下风向（3#）	2021.03.01	1	0.17	达标	
		2	0.19	达标	

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021.03.02	3	0.24		达标
		1	0.20		达标
		2	0.20		达标
		3	0.22		达标
下风向（4#）	2021.03.01	1	0.19		达标
		2	0.19		达标
		3	0.19		达标
	2021.03.02	1	0.23		达标
		2	0.19		达标
		3	0.17		达标

根据以上检测结果，项目运营期无组织非甲烷总烃可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周界外浓度最高值  $4.0\text{mg}/\text{m}^3$ ，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9.3.2 噪声监测结果评价

本次验收监测于项目区东、南、西、北厂界各设 1 个监测点，共 4 个点位。监测结果见表 9-3。

表 9-3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时间	噪声值 dB(A)	标准值 dB(A)	达标情况
厂界噪声	2021.03.01	厂界东侧	昼	55.1	70	达标
			夜	45.4	55	达标
		厂界南侧	昼	54.5	60	达标
			夜	44.2	50	达标
		厂界西侧	昼	54.5	60	达标
			夜	41.9	50	达标
		厂界北侧	昼	54.3	60	达标
			夜	45.5	50	达标
	2021.03.02	厂界东侧	昼	54.7	70	达标
			夜	44.6	55	达标
		厂界南侧	昼	53.8	60	达标
			夜	46.2	50	达标
		厂界西侧	昼	56.1	60	达标
			夜	45.7	50	达标
厂界北侧	昼	56.5	60	达标		
	夜	44.6	50	达标		

根据以上监测结果，项目运营期东厂界噪声检测值可满足《工业企业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4 类标准限值要求，其余南，西、北各厂界噪声监测值可满足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 9.3 工程建设对外环境的影响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来源于储油罐大小呼吸损失、油罐车卸油、加油作业损失及跑冒滴漏等过程造成燃料油以气态形式逸出进入大气环境，为无组织排放，逸散量很小，经大气扩散、绿化阻隔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根据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运营期非甲烷总烃能够达标排放。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加油机、进出车辆等，主要通过采取限速禁鸣，合理布局、采用低噪声设备等措施减小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根据监测结果，项目运营期东厂界噪声检测值可满足《工业企业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4类标准限值要求，其余南、西、北各厂界噪声监测值可满足2类标准限值要求。

项目运营期实行雨污分流，初期雨水经油水分离设施处理后会用于项目区绿化，或外排进入东侧公路雨水沟；项目运营期污水主要是厨房废水、站房打扫、清洁产生的少量污水以及卫生间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于厂界西侧外农田中设置收集桶收集化粪池出水，用于厂区绿化及农田施肥。采用密闭卸油方式、埋地式油罐及自封式加油机；设置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加油油气回收系统。项目要使用电为能源，用餐人数仅2人，厨房油烟自然扩散放至外环境。生活垃圾设垃圾桶收集后委托，由建设单位运至宝华镇垃圾收运系统，由环卫部门处置。储油罐、油水分离设施清洗过程中产生的油泥在危废暂存柜收集暂存，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收运、处置。因项目运行时间不长，截止目前，未对油罐、油水分离池进行清理，未产生危险废物。项目暂未签署危废处置协议。

项目运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10 环境管理检查

### 10.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此次验收监测委托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针对项目运营期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进行现场监测。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运营期无组织废气可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周界外浓度最高值  $4.0\text{mg}/\text{m}^3$ ，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项目运营期东厂界噪声检测值可满足《工业企业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4类标准限值要求，其余南、西、北各厂界噪声监测值可满足2类标准限值要求。

### 10.2 工程建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有关要求，废水、废气、噪声均可做到达标排放，且项目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

经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不存在暂行办法所列的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形（具体详见表10-1）。项目建设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此次验收认为，项目建设已达到“建设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验收”要求，可以通过自主验收。

表 10-1 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提出的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形的对照情况

序号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相关要求	执行情况	对比要求
1	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的。	建设方已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化粪池、油水分离设施、危废暂存柜、双层油罐、油气回收系统。	合格
2	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	项目不设污染物排放总量。	合格

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		
3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未经批准的。	<p>建设方已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化粪池、油水分离设施、危废暂存柜、双层油罐、油气回收系统。</p> <p>经对照项目修建性详细规划、环评及批复，结合现场踏勘，项目按照设计进行建设，除在站房南侧、油罐区北侧设置了一个彩钢瓦停车棚，实际绿化面积较环评时有所减少，厨房未设置隔油池、油烟净化器外，其余工程内容、平面布局较环评时无变更。不属于重大变更。</p>	合格
4	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	现场调查期间，现场无施工遗留痕迹，项目实施至今未收到相关环境污染投诉。	合格
5	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	项目已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92532926MA6KT2CT3L002Y。	合格
6	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已发应当分期验收的建设项目，其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	项目不存在分期建设情况。	合格
7	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	项目实施至今，无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行为。	合格
8	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的。	此次验收监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等进行采样监测，并按相应分析方法进行结果分析，调查报告分别对与项目相关的废气、噪声、废水调查情况进行了分析总结。	合格
9	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 (盖章): 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

填表人 (签字): 郑军 项目经办人 (签字): 郑军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南涧县宝华镇宝华村委会石丫口阿克塘村老 214 国道旁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119-加油、加气站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1971.76m <sup>2</sup> , 总建筑面积 486.60m <sup>2</sup> , 其中罩棚 220m <sup>2</sup> 、站房 266.6m <sup>2</sup> , 绿地面积 383.85m <sup>2</sup> , 3 座埋地储罐, 其中: 50m <sup>3</sup> 柴油储罐 1 个, 柴油总容量为 50m <sup>3</sup> ; 30m <sup>3</sup> 汽油储罐 2 个, 汽油总容量为 60m <sup>3</sup> ; 折合后的总容量为 85m <sup>3</sup> (柴油折半计算), 本站为三级站, 加油机 4 台, 加油枪 8 支, 设计年加油 2000 吨, 其中柴油 800 吨, 汽油 1200 吨。规划总投资 350 万元, 计划环保投资 37.4 万元。	实际生产能力	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1971.76m <sup>2</sup> , 总建筑面积 486.60m <sup>2</sup> , 其中罩棚 220m <sup>2</sup> 、站房 266.6m <sup>2</sup> , 绿地面积 369.44m <sup>2</sup> , 3 座埋地储罐, 其中: 50m <sup>3</sup> 柴油储罐 1 个, 柴油总容量为 50m <sup>3</sup> ; 30m <sup>3</sup> 汽油储罐 2 个, 汽油总容量为 60m <sup>3</sup> ; 折合后的总容量为 85m <sup>3</sup> (柴油折半计算), 本站为三级站, 加油机 4 台, 加油枪 8 支, 设计年加油 2000 吨, 其中柴油 800 吨, 汽油 1200 吨。实际总投资 35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37.4 万元。	环评单位	云南保兴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南涧彝族自治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南环审[2018]13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15 日	竣工日期	2020 年 4 月 15 日竣工, 2020 年 5 月 20 日投入试运行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1 年 3 月 23 日, 项目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为:



总量控制 ( 工业建设项目 详填)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 有关的其他 特征 污染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 = (6) - (8) - (11)，(9) = (4) - (5) - (8) - (11) + (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 委 托 书

大理厚德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开展的“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现已全部完工，各污染治理设施均运行良好，达到竣工环保验收条件。根据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须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现委托你单位开展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工作，所需费用按合同约定予以支付。

特此委托

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

2021年1月20日



# 南涧彝族自治县环境保护局文件

南环审〔2018〕13号

---

## 南涧彝族自治县环境保护局 关于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环境 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

你站报来的《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我局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 一、项目概况

项目总规划面积为 1971.76m<sup>2</sup>，总建筑面积为 486.60m<sup>2</sup>，拟建加油站为三级站，主要建设内容为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及环保工程，设卧式埋地储油罐 3 个，其中：50m<sup>3</sup>柴油储罐 1 个，总容量为 25m<sup>3</sup>（柴油折半计算）；30m<sup>3</sup>汽油储罐 2 个，总容量为 60m<sup>3</sup>；折合后的总容量为 85m<sup>3</sup>；加油区设置 4 台加油机，8

支加油枪；项目总投资 3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7.4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69%。

## 二、项目建设及使用过程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 同意《报告表》作为该项目环境保护设计、建设和运行管理的依据。项目使用过程中要严格执行国家环境保护的有关法律法规，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项目建设期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降到最低。

(二) 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加强施工期污水收集与处理措施；固体废弃物须得到妥善处置，建筑垃圾和废弃石方的堆放、运输、弃置等必须符合相关管理规定和技术规范要求；严格落实扬尘和噪声防治措施，减少扬尘和噪声对附近敏感点的影响，杜绝扰民事件的发生。

(三) 加强运营期环境管理。规范设置雨污分流系统；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运营期污水经处理后回用，不外排。危险废物的收集和处理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要求。

(四) 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做好项目区域内绿化美化工作。

(五) 要求配套的环保工作要有人员和资金作保证，确保各项环保防护措施的落实。

三、项目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的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并按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相关要求，由建设单位及时组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编制验收报告，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使用。

四、本批复自批准之日起有效期5年。自批复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以及项目建设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及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报我局重新审批。

五、南涧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该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现场监督检查工作。

南涧彝族自治县环境保护局

2018年8月2日



... 南涧县... 环境保护局... 抄送：南涧县环境监察大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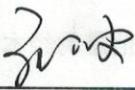


抄送：南涧县环境监察大队。

南涧彝族自治县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8年8月2日印发

##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	机构代码	
法定代表人	郑军	联系电话	13577239745
联系人	郑军	联系电话	13577239745
传 真		电子邮箱	
地址	项目位于南涧县宝华镇宝华村委会石丫口阿克塘村老 214 国道旁。中心 经度 100.491850122，中心纬度 24.928954392		
预案名称	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		
本单位于 2019 年 6 月 1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			
 预案制定单位（公章）			
预案签署人	郑军	报送时间	2019 年 6 月 4 日

突发环境 事件应急 预案备案 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 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内部审核表、专家审核表；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19年6月4日收讫，文件齐 全，予以备案。另请按《企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于三年 内到环保部门审核。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19年6月4日         </div>		
备案编号	532926-2019-002-L		
报送单位	大理州生态环境局南涧分局		
受理部门 负责人		经办人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L、较大M、重大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2015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26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



## 加油站现场验收核查表

加油站名称	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					
建设地址	南涧县宝华镇宝华村委会阿克塘村 214 国道旁					
法定代表人	郑军	联系电话	13577239745	建设类型	新建	
批准单位	大理州 商务局	批准文号	大商复 (2017) 8 号	企业性质	民营	
				产权比例	100%	
加油站 基本情况	投资额 (万元)	198	占地面积 (平 方米)	1972	加油站 级别	三级
	总容量 (立方米)	85	油罐类别	数量	单双层情况	
			汽油罐	2	双层罐 2 个	
			柴油罐	1	双层罐 1 个	
			煤油罐			
	雨棚面积 (平方米)	400	便利店面积 (平方米)	30	加油机 (台)	4
加油枪 (支)					8	
现场核查 人员签名	单 位		姓 名	职 务	核 查 日 期	
	南涧县商务局		马勇	局 长	2020 年 5 月 15 日	
	南涧县商务局		张宏云	副局长		
	南涧县商务局		李艳智	职 工		
县商务主管 部门审核 意 见	<p>2020年5月15日我局组织施工单位, 县应急局、住建局、气象局、市场监管局, 自然资源局, 州生态环境局南涧分局等部门到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综合初验。经查阅资料及现场检查, 参加初验单位均出具了初验意见。综合参与初验单位意见, 我局(盖章)同意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新建项目通过综合初验。2021年1月22日</p>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	同意通过初验。 
县应急局 验收意见	同意通过初验 
县住建局 验收意见	验收通过 
县气象局 验收意见	同意通过初验。 
州生态环境局 南涧分局 验收意见	同意通过初验。 
市场监管局 验收意见	如属特种设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 完善手续,并严格按照相关的安全技术规范要求使用。 
自然资源局 验收意见	同意通过初验 
备注	此面根据实际情况,组织相关部门联合验收时由对应验收部门填写。

# 南涧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南住消验字（2021）第 0001 号

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申请的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建设工程（工程地址：南涧县宝华镇宝华村委会阿克塘村；该工程为新建三级加油站工程项目；建筑总面积为 486.60 m<sup>2</sup>；站房：建筑面积 266.60 m<sup>2</sup>，高度 6.75m，地上 2 层，地下 0 层，使用性质为加油站站房；罩棚：建筑面积 220.00 m<sup>2</sup>，高度 9.05m，地上 1 层，地下 0 层，使用性质为加油站罩棚；油罐区设置 1 个 30m<sup>3</sup>的 92#汽油罐、1 个 30m<sup>3</sup>的 95#汽油罐、1 个 50m<sup>3</sup>的 0#柴油罐，油罐总容积为 85m<sup>3</sup>）消防验收（验收受理凭证文号：南住消申凭字（2020）第 0004 号）。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根据申请材料及 2020 年 12 月 8 日现场评定，该工程存在相关问题。你单位经排查整改后，我局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进行现场复查，意见如下：

一、综合评定该工程消防验收合格。

二、验收最终意见只对本次验收负责，投入使用后，你单位应加强建筑消防设施日常维护保养，确保消防设施设备完好有效。

三、该工程如需改建、扩建、内部装修或更改用途，应当依法申请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或备案。

四、属于公众聚集场所的，投入使用、营业前应当依法申请消防安全检查。



建设单位签收：

备注：本意见书一式两份，一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

2021年1月22日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2532926MA6KT2CT3L002Y

排污单位名称：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南涧县宝华镇宝华村委会石丫口阿克塘村老214国道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532926MA6KT2CT3L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1年03月23日

有效期：2021年03月23日至2026年03月22日



##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202512051004

正本

# 检测报告

通际环检字[2021]第 2021022607 号

项目名称: 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竣工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 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1年03月25日



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说明

1. 报告封面无本公司公章无效，报告无本公司公章骑缝无效。
2. 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3.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4. 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
5.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本报告。
6. 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7. 向社会出具检测报告无 CMA 标识无效。

### 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通讯资料

公司名称：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市大理经济开发区  
云龙路南 10 号（宝源小区旁）

邮政编码：671000

电 话：0872-2323235

传 真：0872-2323235

邮 箱：yntjhjjc@163.com

## 一、任务信息

委托单位	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	联系人	郑军
		联系电话	13577239745
受检/委托单位地址	宝华村委会阿克塘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日期	2021. 02. 26		
检测项目	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 噪声：等效连续 A 声级。		

## 二、采样及样品信息

## (一) 无组织废气采样信息

样品类型	采样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频次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 1 个点位， 下风向 3 个点位。	非甲烷总烃	检测 2 天， 每天 3 次。	24	完好
采样时间	2021. 03. 01-2021. 03. 02		采样人员	杨琼、余福香	
接样时间	2021. 03. 01-2021. 03. 02	接样人员	李昭	分析日期	2021. 03. 02-2021. 03. 03
气象条件	晴，风向西南，风速 1.0-1.2m/s。				
采样依据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				

## (二) 厂界噪声采样信息

样品类型	采样点位	检测频次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
噪声	厂界东、厂界南、厂界西、 厂界北，共 4 个检测点位。	检测 2 天， 昼、夜各 1 次。	8	现场检测
采样时间	2021. 03. 01-2021. 03. 02	采样人员	杨琼、余福香	
气象条件	晴，风向西南，风速 0.8-1.4m/s。			
采样依据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三、检测项目、分析方法、设备和人员

序号	分析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使用仪器		检出限/最低检出浓度	分析人员
			仪器设备名称/型号	仪器编号		
1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604-2017	气相色谱仪/GC112N	YNTJ-YQSB-004	0.07mg/m <sup>3</sup>	施双士
2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YNTJ-YQSB-017	/	余福香 杨琼

## 四、检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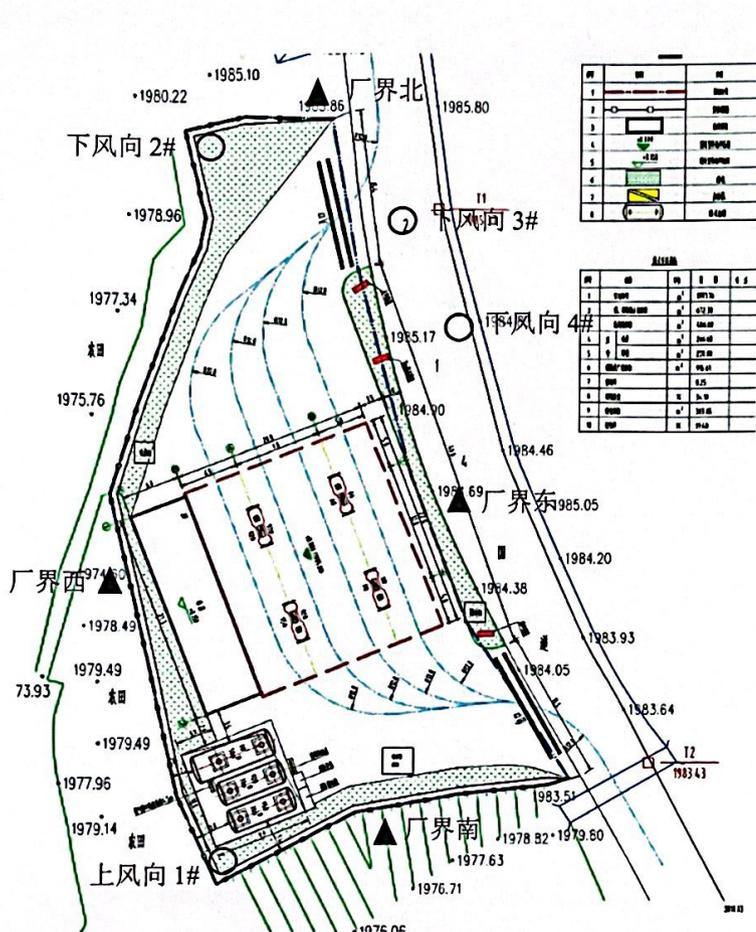
## (一)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样品编号	采样日期	检测时段	检测结果 (mg/m <sup>3</sup> )
				非甲烷总烃
上风向 1#	2021022607FQ01-1-1	2021. 03. 01	10:00	0.16
	2021022607FQ01-1-2		13:00	0.15
	2021022607FQ01-1-3		15:00	0.16
	2021022607FQ01-2-1	2021. 03. 02	10:00	0.16
	2021022607FQ01-2-2		13:00	0.14
	2021022607FQ01-2-3		15:00	0.15
下风向 2#	2021022607FQ02-1-1	2021. 03. 01	10:00	0.22
	2021022607FQ02-1-2		13:00	0.19
	2021022607FQ02-1-3		15:00	0.17
	2021022607FQ02-2-1	2021. 03. 02	10:00	0.20
	2021022607FQ02-2-2		13:00	0.20
	2021022607FQ02-2-3		15:00	0.18
下风向 3#	2021022607FQ03-1-1	2021. 03. 01	10:00	0.17
	2021022607FQ03-1-2		13:00	0.19
	2021022607FQ03-1-3		15:00	0.24
	2021022607FQ03-2-1	2021. 03. 02	10:00	0.20
	2021022607FQ03-2-2		13:00	0.20
	2021022607FQ03-2-3		15:00	0.22
下风向 4#	2021022607FQ04-1-1	2021. 03. 01	10:00	0.19
	2021022607FQ04-1-2		13:00	0.19
	2021022607FQ04-1-3		15:00	0.19
	2021022607FQ04-2-1	2021. 03. 02	10:00	0.23
	2021022607FQ04-2-2		13:00	0.19
	2021022607FQ04-2-3		15:00	0.17

## (二)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样品编号	昼间噪声 值 dB(A)	样品编号	夜间噪声 值 dB(A)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
厂界东	2021. 03. 01	2021022607ZS01-1-1	55.1	2021022607ZS01-1-2	45.4
厂界南		2021022607ZS02-1-1	54.5	2021022607ZS02-1-2	44.2
厂界西		2021022607ZS03-1-1	54.5	2021022607ZS03-1-2	41.9
厂界北		2021022607ZS04-1-1	54.3	2021022607ZS04-1-2	45.5
厂界东	2021. 03. 02	2021022607ZS01-2-1	54.7	2021022607ZS01-2-2	44.6
厂界南		2021022607ZS02-2-1	53.8	2021022607ZS02-2-2	46.2
厂界西		2021022607ZS03-2-1	56.1	2021022607ZS03-2-2	45.7
厂界北		2021022607ZS04-2-1	56.5	2021022607ZS04-2-2	44.6
备注	检测点位详见附件检测点位图。				

附图：检测点位示意图



备注：▲为噪声检测点位，○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编制： 李建琴 日期： 2021.03.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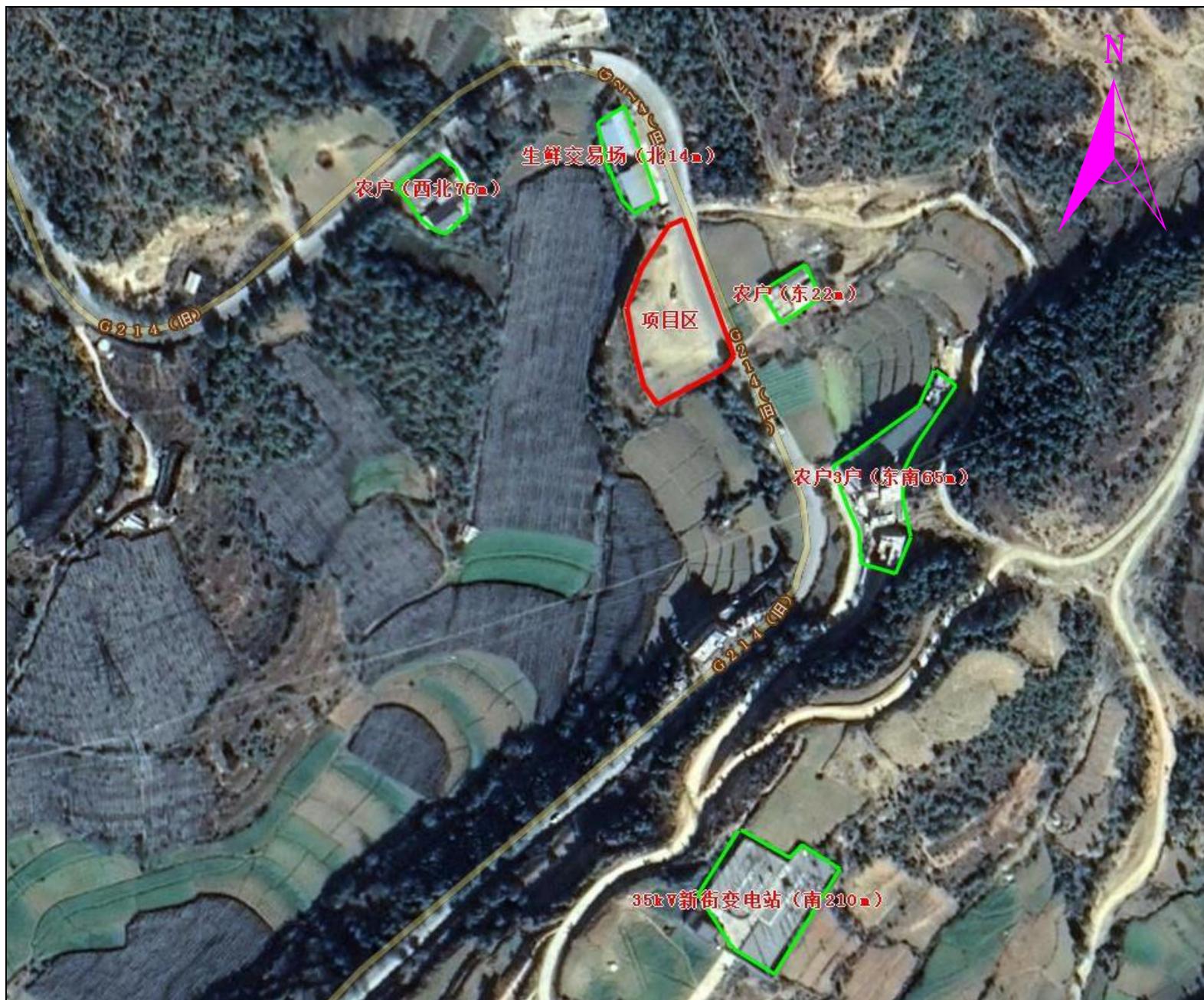
校核： 余福香 日期： 2021.03.25

审核： 刘凤娟 日期： 2021.03.25

批准： 柳 琼 日期： 2021.03.25



附图1 项目所在区域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周边关系位置图



## 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3月27日，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在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会议室，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并对照《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自行组织验收。其中，建设单位、专业技术专家等组成验收工作组。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工程环保执行情况报告和验收调查单位对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调查报告的汇报，现场检查了工程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审议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南涧县宝华镇宝华村委会石丫口阿克塘村老214国道旁。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建设用地面积1971.76m<sup>2</sup>，总建筑面积486.6m<sup>2</sup>，其中罩棚220m<sup>2</sup>、站房266.60m<sup>2</sup>，设50m<sup>3</sup>埋地柴油罐1个、30m<sup>3</sup>埋地汽油罐2个，折算总容积为85m<sup>3</sup>（柴油罐容积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本站为三级站，设有加油机4台，加油枪8支，年加油2000吨，其中汽油1200吨，柴油800吨。

项目环评阶段及实际实施过程中工程内容变化情况详见表1。

表 1 项目工程内容及其变化情况一览表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修建性详细规划时工程内容	环评时工程内容	实际建成工程内容	变更情况
主体工程	加油区	<p>①方型金属螺栓球网架罩棚一座，网架罩棚面积为 220m<sup>2</sup>（按投影面积折半计算，罩棚投影面积为 400m<sup>2</sup>），加油区设置加油机 4 台，加油枪 8 支；</p> <p>②本项目油罐为卧式埋地罐，位于加油区地下，油罐与地面之间铺设有一层防火砂，然后再进行混凝土浇灌，防护和密闭作用较好，不易挥发。3 座埋地储罐，其中：50m<sup>3</sup>柴油储罐 1 个，柴油总容量为 25m<sup>3</sup>；30m<sup>3</sup>汽油储罐 2 个，汽油总容量为 60m<sup>3</sup>；折合后的总容量为 85m<sup>3</sup>（柴油折半计算）；</p> <p>③本项目油罐设计为“双层罐”。</p>	<p>①方型金属螺栓球网架罩棚一座，网架罩棚面积为 220m<sup>2</sup>（按投影面积折半计算，罩棚投影面积为 400m<sup>2</sup>），加油区设置加油机 4 台，加油枪 8 支；</p> <p>②本项目油罐为卧式埋地罐，位于加油区地下，油罐与地面之间铺设有一层防火砂，然后再进行混凝土浇灌，防护和密闭作用较好，不易挥发。3 座埋地储罐，其中：50m<sup>3</sup>柴油储罐 1 个，柴油总容量为 25m<sup>3</sup>；30m<sup>3</sup>汽油储罐 2 个，汽油总容量为 60m<sup>3</sup>；折合后的总容量为 85m<sup>3</sup>（柴油折半计算）；</p> <p>③本项目油罐设计为“双层罐”。</p>	<p>①方型金属螺栓球网架罩棚一座，网架罩棚面积为 220m<sup>2</sup>（按投影面积折半计算，罩棚投影面积为 400m<sup>2</sup>），加油区设置加油机 4 台，加油枪 8 支；</p> <p>②本项目油罐为卧式埋地罐，位于加油区地下，油罐与地面之间铺设有一层防火砂，然后再进行混凝土浇灌，防护和密闭作用较好，不易挥发。3 座埋地储罐，其中：50m<sup>3</sup>柴油储罐 1 个，柴油总容量为 25m<sup>3</sup>；30m<sup>3</sup>汽油储罐 2 个，汽油总容量为 60m<sup>3</sup>；折合后的总容量为 85m<sup>3</sup>（柴油折半计算）；</p> <p>③本项目油罐设计为“双层罐”。</p>	无变化
辅助工程	站房	拟设置于加油区西南，共二层，其中一层设置便利店、卫生间、站长室、配电室、储物间和楼梯间；二层设置员工临时宿舍、厨房和会议室等。	拟设置于加油区西南，共二层，其中一层设置便利店、卫生间、站长室、配电室、储物间和楼梯间；二层设置员工临时宿舍、厨房和会议室等。	拟设置于加油区西南，共二层，其中一层设置便利店、卫生间、站长室、配电室、储物间和楼梯间；二层设置员工临时宿舍、厨房和会议室等。	无变化
	停车棚	无	无	在站房南侧、油罐区北侧设置了一个彩钢瓦停车棚，为临时建筑，面积	新增临时建筑

				20m <sup>2</sup> 。	
环保工程	隔油池	食堂含油废水处理，符合《饮食业环境保护技术规范》(HJ554-2010)要求。	食堂含油废水处理，符合《饮食业环境保护技术规范》(HJ554-2010)要求。	未设置。	未设置隔油池
	化粪池	设1座钢筋混凝土化粪池(容积为4m <sup>3</sup> )，化粪池型号为G2-4SQF，清掏周期180天，污水停留时间24小时	设1座钢筋混凝土化粪池(容积为4m <sup>3</sup> )，化粪池型号为G2-4SQF，清掏周期180天，污水停留时间24小时	设1座钢筋混凝土化粪池(容积为4m <sup>3</sup> )，清掏周期180天，污水停留时间24小时	无变化
	三级油水分离池	雨水预处理，容积≥8m <sup>3</sup> 。	雨水预处理，容积≥8m <sup>3</sup> 。	雨水预处理，容积为8m <sup>3</sup> 。	无变化
	油烟净化器	未设计	食堂油烟净化处理。	未设置	未设置油烟净化处理装置
	油气处理设施	内浮顶式储油罐、平衡淹没式储油罐装、自封式加油枪、卸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内浮顶式储油罐、平衡淹没式储油罐装、自封式加油枪、卸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内浮顶式储油罐、平衡淹没式储油罐装、自封式加油枪、卸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	无变化
	生活垃圾收集设施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由建设单位运至宝华镇垃圾收运系统，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生活垃圾由建设单位运至宝华镇垃圾收运系统，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危废收集	危废暂存间暂存委托资质单位收集	危废暂存间暂存委托资质单位收集	危废暂存间暂存委托资质单位收集	无变化。因暂未产生危废，尚未委托有资质的处置单位。
	地下水防治措施	油罐为双层罐	油罐为双层罐	油罐为双层罐	无变化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方于 2018 年 6 月委托云南保兴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8 月 2 日取得南涧彝族自治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南环审〔2018〕13 号）；取得批复后项目于 2018 年 9 月 15 日开工建设，2020 年 4 月 15 日竣工，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进行现场初验，2020 年 5 月 20 日投入试运行。项目运营至今无污染投诉事件发生。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35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37.4，实际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比例为 10.69%。

## （四）验收范围

此次验收主要针对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及其配套环保设施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对照项目修建性详细规划、环评及批复，结合现场踏勘，项目按照设计进行建设，除在站房南侧、油罐区北侧设置了一个彩钢瓦停车棚，实际绿化面积较环评时有所减少，厨房未设置隔油池、油烟净化器外，其余工程内容、平面布局较环评时无变更。

项目实际变更情况见表 2。

表 2 项目实际变更情况

序号	变更项目	修建性详细规划、环评情况	实际变更情况	备注
1	停车棚	无	在站房南侧、油罐区北侧设置了一个彩钢瓦停车棚，为临时建筑，面积 20m <sup>2</sup> 。	新增临时建筑
2	隔油池	食堂含油废水处理，符合《饮食业环境保护技术规范》（HJ554-2010）要求。	未设置。	因用餐人数仅为 2 人，厨房用水量很少，且进入化粪池，因此未设置隔油池。
3	油烟净化器	食堂油烟净化处理。	未设置	因用餐人数仅为 2 人，厨房用油量很少，因此未设置油烟净化器，
4	绿化	绿化面积 383.85m <sup>2</sup>	实际建成绿化面积 369.44m <sup>2</sup>	绿化面积减少了 14.41m <sup>2</sup>

以上变更不属于重大变更范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项目运营期实行雨污分流，初期雨水经油水分离设施处理后会用于项目区绿化，或外排进入东侧公路雨水沟；项目运营期污水主要是厨房废水、站房打扫、清洁产生的少量污水以及卫生间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于厂界西侧外农田中设置收集桶收集化粪池出水，用于厂区绿化及农田施肥。

#### （二）废气

采用密闭卸油方式、埋地式油罐及自封式加油机；设置卸油油气回收系统、加油油气回收系统。项目要使用电为能源，用餐人数仅 2 人，厨房油烟自然扩散放至外环境。

#### （三）噪声

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加油机、进出车辆等，主要通过采取限速禁鸣，合理布局、采用低噪声设备等措施减小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四）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设垃圾桶收集后委托，由建设单位运至宝华镇垃圾收运系统，由环卫部门处置。储油罐、油水分离设施清洗过程中产生的油泥在危废暂存柜收集暂存，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收运、处置。因项目运行时间不长，截止目前，未对油罐、油水分离池进行清理，未产生危险废物。项目暂未签署危废处置协议。

废暂存柜标识标牌不符合危险废物暂存管理相关要求，未建立危废台账，需完善。

#### （五）生态

项目建成后，绿地面积约 369.44m<sup>2</sup>，人工栽培的种类增多。项目投入使用后，裸露的地表得到覆盖，水土流失消失，项目内大面积的绿化使生态环境得到改善。根据现场调查，施工期对生态的不利影响已消失。项目区植被长势较好。

### 四、环保设施验收监测情况

验收调查期间，我公司委托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 日~3 月 2 日对项目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进行现场监测。

项目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分析如下：

### （一）废气

此次验收，无组织非甲烷总烃监测于场址上风向设置 1 个监测点位，下风向设置 3 个监测点位。根据监测结果，项目运营期无组织非甲烷总烃可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周界外浓度最高值  $4.0\text{mg}/\text{m}^3$ ，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二）噪声

本次验收监测于项目区东、南、西、北厂界各设 1 个噪声监测点，共 4 个点位。根据监测结果，项目运营期东厂界噪声检测值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4 类标准限值要求，其余西、南、北各厂界噪声监测值可满足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 （三）废水

项目运营期实行雨污分流，初期雨水经油水分离设施处理后会用于项目区绿化，或外排进入东侧公路雨水沟；项目运营期污水主要是厨房废水、站房打扫、清洁产生的少量污水以及卫生间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于厂界西侧外农田中设置收集桶收集化粪池出水，用于农田施肥。

### （四）固废

生活垃圾设垃圾桶收集后委托，由建设单位运至宝华镇垃圾收运系统，由环卫部门处置。储油罐、油水分离设施清洗过程中产生的油泥在危废暂存柜收集暂存，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收运、处置。因项目运行时间不长，油罐清理周期为 3-5 年一次，截止目前，未对油罐、油水分离池进行清理，未产生危险废物。项目暂未签署危废处置协议。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来源于储油罐大小呼吸损失、油罐车卸油、加油作业损失及跑冒滴漏损等过程造成燃料油以气态形式逸出进入大气环境，为无组织排放，逸散量很小，经油气回收装置处理、大气扩散、绿化阻隔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根据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运营期非甲烷总烃能够达标排放。

生活垃圾设垃圾桶收集后委托，由建设单位运至宝华镇垃圾收运系统，由环卫部门处置。储油罐、油水分离设施清洗过程中产生的油泥在危废暂存柜收集暂存，将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收运、处置。

项目采用低噪声设备，运营期噪声通过距离衰减、绿化阻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根据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噪声监测结果，运营期各厂界噪声限值均能满足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项目运营期实行雨污分流，初期雨水经油水分离设施处理后会用于项目区绿化，或外排进入东侧公路雨水沟；项目运营期污水主要是厨房废水、站房打扫、清洁产生的少量污水以及卫生间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于厂界西侧外农田中设置收集桶收集化粪池出水，用于农田施肥。

总体而言，项目运营会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 六、验收结论

1、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组认真审核了项目验收的相关资料，进行了现场检查。本项目验收内容为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及配套环保设施。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有关要求，各污染治理设施均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废水、废气、噪声治理有效，可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处置妥善，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不存在暂行办法所列的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形。在完善危险废物暂存柜标识标牌、设置管理台账的基础上，同意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并正式投产。

另，加油罩棚南侧地势较低，此区域雨天雨水无法收集进入现有油水分离池，存在污染风险，建议将该区域雨水通过设置截水沟，并在截水沟末端设置隔油池，使该区域雨水经隔油处理后排入南侧农灌沟。

2、验收报告编制完成后须按相关时限要求进行公示，并向所在地环保主管部门报送相关信息。验收报告公示期满后，建设单位须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建设项目基本信息、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情况等相关信息。

## 七、后续要求

1、进一步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建立对环保设施的日常检查、维护等规章制度；

2、进一步加强对员工及来往人员的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不断提高其环保意识

识，做到不乱扔乱倒垃圾，爱护环境。

3、在下一步运营过程中，建议建设方加强对对化粪池的清掏管理。

4、尽快签署为废处置协议，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确保油罐及油水分离设施清洗产生的油泥，按危险废物暂存、处置相关要求，得到妥善处置。

八、验收人员信息见附表。

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

2021年3月27日



## 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

### 专家工作组签到表

类别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组长	郑军	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	站长	1357239745
组员	左承福	普洱市大勐龙生态开发设计院	高工	13982200484
	杨建宇	州受理中心	高工	13887218333
	张子衡	普洱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高工	1398295708
	艾应华	石丫口加油站	管理员	13388724026
	李崇英	石丫口加油站	员工	15911224369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项目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要求编制了《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取得相关批复，环评提出各项环保措施均已按要求建成，环保投资得到落实。

#### 1.2 施工简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施工现场，设置防护网并及时对场地进行洒水降尘，施工期噪声、废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且施工属短期行为，各污染影响均会随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施工期无污染投诉事件发生。

#### 1.3 验收过程简况

项目于 2018 年 9 月 15 日开工建设，2020 年 4 月 15 日竣工，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进行现场初验，2020 年 5 月 20 日投入试运行。

为进一步完善环保手续，我公司于 2021 年 1 月委托大理厚德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开展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相关工作。接受委托后验收调查单位及时派技术人员前往现场进行资料收集和现场踏勘后，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制定了验收监测方案，建设单位委托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 日~3 月 2 日对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及厂界噪声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结果，结合现场调查情况，我单位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编制完成《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供建设单位自主完成项目竣工验收相关手续。

####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经调查，项目设计、施工期间均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项目验收工作开展至今，亦未收到任何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我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由郑军负责。

##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19 年 6 月 4 日，向大理州生态环境局南涧分局提交《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取得备案表，备案编号：532926-2019-002-L。

## (3) 环境监测计划

项目环评阶段针对运营期提出了相应的监测计划，具体详见表 1。

表 1 环评提出的监测计划一览表

序号	监测项目	点位/断面	监测参数	监测频率
1	废气	上风向布设 1 个大气监测点，下风向布设 3 个大气监测点，共 4 个大气监测点	非甲烷总烃	每天 1 个时段，连续检测 2 天；每 2 年监测一次
2	噪声	厂界东、南、西、北各一个点，共 4 个监测点位	等效 A 声级 LAeq	监测 2 次，每次监测 1 天，昼夜各 1 次；每 2 年监测一次

项目实施至今我公司未自行开展过环境监测，也无相关监测能力。此次验收我公司委托云南通际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项目监测方案见表 2。

表 2 验收监测方案

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气	上风向 1 个点位，下风向 3 个点位（总 4 个监测点位）	非甲烷总烃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采样 3 次
噪声	场区边界东、南、西、北（4 个测点）	厂界环境噪声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夜各监测 1 次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运营期无组织非甲烷总烃可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周界外浓度最高值  $4.0\text{mg}/\text{m}^3$ ，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项目运营期东厂界噪声检测值可满足《工业企业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4 类标准限值要求，其余南、西、北各厂界噪声监测值可满足 2 类

标准限值要求。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项目不涉及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中均未对防护距离提出要求。项目不涉及移民搬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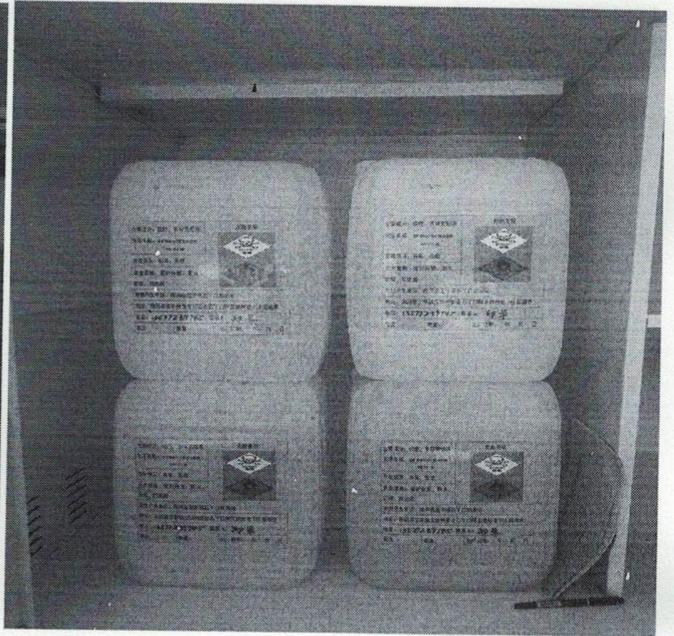
##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建成后，绿地面积约 369.44m<sup>2</sup>，人工栽培的种类增多。项目投入使用后，裸露的地表得到覆盖，水土流失消失，项目内大面积的绿化使生态环境得到改善。根据现场调查，施工期对生态的不利影响已消失。项目区植被长势较好。

## 3 整改工作情况

根据 2021 年 3 月 27 日验收工作组出具的《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要求完善危险废物暂存柜标识标牌、设置管理台账，并建议罩棚南侧区域雨水通过设置截水沟，并在截水沟末端设置隔油池，使该区域雨水经隔油处理后排入南侧农灌沟。

我公司根据危险废物管理相关规定要求，于 2021 年 3 月 28 日、29 日，对危废暂存柜标识标牌进行了更换，并建立了危废暂存台账。对于验收意见中罩棚南侧区域雨水通过设置截水沟，并在截水沟末端设置隔油池的建议，因时间紧迫，暂无法实施，我公司承诺将尽快按照建议，完成此项内容。项目已按照验收意见进行了危废标识标牌及台账整改，满足验收意见要求。



危废暂存柜标识标牌整改后照片

南涧县宝华镇石丫口加油站

2021年3月29日

